

附件 1:

农安县高家店镇综合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
预算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涉农法规的宣传、贯彻、执行，编制农业技术推广计划，负责本辖区内各项农业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工作及对本辖区内粮食、蔬菜、水果等作物病、虫、草、鼠害的预测、预报，并积极组织防治，负责本辖区内农业新技术的引进及新品种的引种实验、示范、推广、培训和宣传工作，加强田间技术指导，做好产前、产中、产后服务；

2、负责对农村土地承包、农村集体资产、农民负担进行监督、审计和管理，调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及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指导，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农业产业化经营及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建设，负责农村经济统计工作，全面系统、及时地搜集、整理、提供本镇的农村经济统计数字；

3、负责宣传贯彻执行《森林法》和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协助政府制定全镇林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保护和管理辖区林业资源，认真组织实施“生态建设”和“退耕还林”两大工程，加强对林业资源和野生动物的保护，认真做好本辖区内林木病虫、鼠害调查防治和护林防火、林政管理、林权、林地纠纷及边界纠纷调解工作；

4、按照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水法及法规，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负责管好、用好由本镇所管的水利工程设施，做好除险加固、安全检查和安全评定工作，制定与实施本镇水利、水保及水产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本镇水利管理机构的建设及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的划界确权工作，执行上级有关防汛工作指令，组织防汛抢险劳力、物资器材，指挥当地防汛等。

二、机构设置

高家店镇综合服务中心下设 10 个科室：

- 1、党政服务科
- 2、退役军人服务科
- 3、执法保障科
- 4、社会事务科
- 5、农业畜牧兽医服务科
- 6、农村经济服务科
- 7、平安建设服务科
- 8、城乡建设服务科
- 9、自然资源服务科
- 10、林业水利服务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859.77	859.77		一、一般公共 服务	592.87	592.87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859.77	859.7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 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文化体育 与传媒支出			
事业收入				七、社会保障 和就业	167.87	167.87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八、医疗卫生 与计划生育 支出	38.88	38.88	
上级补助收入				九、住房保障 支出	60.15	60.15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859.77	859.77		本年支出 合计	859.77	859.77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859.77	859.77		支出总计	859.77	859.77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高家店镇综合服务中心	85 9. 77	85 9. 77	85 9. 77														
合计	85 9. 77	85 9. 77	85 9. 77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592.87	581.26	11.61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事业运行	592.87	581.26	11.6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7	167.8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6	84.06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68	3.6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03	78.03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	2.1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88	38.88				
事业单位医疗	36.78	36.78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	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15	60.15				
住房公积金	60.15	60.15				
合计	859.77	848.16	11.6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 预算数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3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859.77	859.7 7		一、一般公共服务	592.87	592.8 7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859.77	859.7 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 业	167.87	167.8 7			
				八、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支出	38.88	38.88			
				九、住房保障支出	60.15	60.15			
本年收入合计	859.77	859.7 7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859.77	859.7 7		支出总计	859.77	859.7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592.87	592.87	526.12	55.14	11.61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事业运行	592.87	592.87	526.12	55.14	11.6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7	167.87	167.8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4.06	84.06	84.06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68	3.68	3.6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78.03	78.03	78.03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	2.1	2.1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88	38.88	38.88		
事业单位医疗	36.78	36.78	36.78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	2.1	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15	60.15	60.15		
住房公积金	60.15	60.15	60.15		
合计	859.77	793.02	793.02	55.14	11.6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592.87	537.73	
基本工资	289.86	289.86	
津贴补贴	42.95	42.95	
奖金	24.16	24.16	
绩效工资	168.41	168.41	
浮动工资	0.46	0.46	
取暖	0.28	0.28	
遗属补助	1.61	1.61	
晋升滚动工资	10	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4.06	84.06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68	3.6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78.03	78.03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	2.1	
事业单位医疗	36.78	36.78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	2.1	
住房公积金	60.15	60.15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5.14		55.14
办公费	5		5
差旅费	3		3
邮电费	2		2
电费	9.12		9.12
租赁费	3		3
水费	1		1

印刷费	1		1
劳务费	5		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5
工会经费	10.02		10.02
其他交通费用	10		10
办公设备购置	5		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3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94人，其中：在职人员 66人，离退休人员 28人。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本年度未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事务支出	遗属补助	高家店镇综合服务中心	1.61	1.61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事务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晋升滚动工资	高家店镇综合服务中心	10	10							
合计				11.6 1	11.6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859.7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859.77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76.19 万元，主要原因是 机构改革增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859.7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59.77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9.77 万元，占 100%。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85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8.16 万元，占 98.65%；项目支出 11.61 万元，占

1.35 %。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59.7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59.7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92.8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7.8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0.15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59.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8.16万元，占98.65%；项目支出11.61万元，占1.3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537.73万元，占63.4%；公用经费55.14万元，占6.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92.87万元，占69.9%，主要用于工资津补贴及公用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7.87万元，占19.79%，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失业险、工伤险以及职业年金。

住房保障（类）支出60.15万元，占7.09%，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92.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37.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55.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八、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九、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部门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57.9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74.41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加了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

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719.39 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 11.16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使用本年拨款 11.1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年确定 0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